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6年 11月 17 日接到公司股东李绍光先生的通知,李绍光先生于2016年11月16日将其持有 本公司的部分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,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股票质押基本情况

(1) 股东股票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 股东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初始交易日	回购交易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李绍光	否	9, 050, 000	2016. 11. 16	2017. 11. 16	齐鲁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	21.00%	融资

(2) 股东股票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, 李绍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3,099,52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6.37%; 其所持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数量为 17,250,0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2.5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: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7日

